

证券代码：300973

证券简称：立高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1-050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书面、电话及邮件等形式送达。董事长彭裕辉先生主持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